

切 結 書

本人 申請承租貴府經管所有坐落於 市（鄉）
 段 地號縣有農牧用地，確屬自任耕作使
用，若有違規情事願依規裁罰，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並
立具切結。

此致

澎湖縣政府

具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